

**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

**之**

**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

**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

MORGAN STANLEY HUAXIN SECURITIES

**签署日期：二〇二〇年十二月**

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或“本保荐机构”）作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银行”或“公司”）2017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和要求，对北京银行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 一、北京银行非公开发行股票及股本变动情况

2017年11月24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了《关于核准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096号），核准北京银行向ING Bank N.V.、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和北京联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7家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2,894,973,450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7.1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20,641,160,698.50元。发行完毕后，公司总股本由18,248,010,822股增加至21,142,984,272股。2017年12月28日，该次非公开发行的新增A股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

自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至今，公司未发生因分配、公积金转增等方式而造成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情形。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总股本为21,142,984,272股。

## 二、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公司该次非公开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承诺，参与公司非公开发行认购的股份，自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承诺履行期限为2017年12月28日至2020年12月28日。相关监管机关另有要求的，从其规定。其中ING Bank N.V.、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和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认购的该

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承诺自发行结束之日起5年内不减持。限售期内，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严格履行了做出的上述承诺。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不存在对其提供违规担保的情况。

###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 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时间为：2020年12月28日；
2.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2,894,973,4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69%；
3. 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股）	剩余限售股数（股）	质押或冻结情况
1	ING Bank N.V.	265,486,726	1.26%	265,486,726	0	无
2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212,389,380	1.00%	212,389,380	0	无
3	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89,380,530	4.21%	889,380,530	0	无
4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720,000,000	3.41%	720,000,000	0	无
5	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44,000,000	0.68%	144,000,000	0	无
6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398,230,088	1.88%	398,230,088	0	无
7	北京联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65,486,726	1.26%	265,486,726	0	质押 41,880,000股
合计		<b>2,894,973,450</b>	<b>13.69%</b>	<b>2,894,973,450</b>	<b>0</b>	<b>质押 41,880,000股</b>

### 四、股份变动情况

类别		本次上市前（股）	变动数（股）	本次上市后（股）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国有法人持股	1,499,999,998	-1,499,999,998	0
	2、其他境内法人持股	1,129,486,726	-1,129,486,726	0
	3、外资持股	265,486,726	-265,486,726	0

类别		本次上市前 (股)	变动数 (股)	本次上市后 (股)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	<b>2,894,973,450</b>	<b>-2,894,973,450</b>	<b>0</b>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A 股	18,248,010,822	2,894,973,450	21,142,984,272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	<b>18,248,010,822</b>	<b>2,894,973,450</b>	<b>21,142,984,272</b>
股份总额		<b>21,142,984,272</b>	<b>0</b>	<b>21,142,984,272</b>

## 五、保荐机构意见

北京银行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东均已严格履行其在 2017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中所做的股票限售承诺；本次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截至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北京银行与本次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宜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本保荐机构对北京银行本次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之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周 磊

\_\_\_\_\_  
伍嘉毅

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年 月 日